

许昌市教育局文件

许教办函〔2020〕39号

签发人：桂勇翔

办理结果：B

对市政协七届四次会议 第072号提案的答复

王晓娜、杨轲、徐冰委员：

您们提出的关于“加强青少年心理健康教育”的提案收悉。现答复如下：

一、加强学校心理健康教育工作

许昌市教育局高度重视中小学生学习心理健康教育，关心学生身心健康发展。2011年下发许教基字〔2011〕150号文件，要求：提出具体的学校心理咨询室的标准、功能定位、作用。学校心理咨询室是组织和实施心理健康教育工作的具体机构，具有预防、调适学生心理行为问题，促进学生健康成长，提高教师心理健康教育能力，为家庭教育提供咨询和服务等功能职责。

文件要求，2011年7月底前，市区（含县城）100%的中小学校都要建立心理咨询室，其他农村学校要结合实际，逐步建立心理咨询室。为了督促这项工作的实施，2012年4月，教育局心理健康教育专项督导组到各校督导检查市直学校咨询室的建设情况。目前，市直各校均按许教基字〔2011〕150号文件要求，建立了学校心理咨询室，并开展工作。

二、开展公益家庭教育系列讲座活动

许昌市“幸福家庭驿站”成立于2015年9月，是市心理中心精心打造的家庭教育志愿服务品牌。五年来，开设家长公益课堂，两周一次，举办近百场公益讲座，专题有：适应性教育系列（“幼小衔接”、小升初、初升高）、小学生习惯养成教育、青春期专题、中高考专题、生命教育（预防性侵害）系列等，订单式的课程，为广大中小学生家长解疑答惑，提供教育支持，为青少年身心健康成长助力。

三、加强心理健康教育专兼职教师培训

许昌市教育局重视学校心理健康教师队伍建设，近几年，不断通过引进高层次专业人员、招教等方式为我市中小学配备心理健康专职教师，学校开设心理课程，设立心理咨询室。以市心理中心“孔丽红心理健康教育名师工作室”为依托组成核心团队，对全市心理健康教育专兼职教师定期进行业务培训，活动的形式有课例分析、个案研讨、观摩学习，指导老师对心理健康教育方法和技能的掌握，把所学知识落实到提高自身能力和工作水平上，

不断提高我市心理健康教师的综合素质。

四、重视留守儿童心理健康教育工作

许昌市教育局高度重视农村留守儿童心理健康问题，早在2013年3月4日，在魏都区老吴营小学举行了“关爱留守儿童心理健康活动”启动仪式。近年来，多次组织专业人员奔赴留守儿童比较集中的学校开展心理健康教育活动，通过发放心理健康教育宣传材料，宣传普及心理健康教育；针对不同年级的学生，开展不同主题的讲座，如有关青春期成长的烦恼、入学适应性调节、防性侵及自我保护等等，详细讲解了有关心理活动方面的知识；组织不同年级的学生分别开展了团体心理训练活动，使每个参与的同学在游戏中认识到个人与集体的关系，体验个人对团队的信任与责任，感受团队合作的力量与快乐。

乡村振兴，教育是关键。社会心理服务体系建设，农村是关键。针对乡村中小学校缺少心理健康教育空白，教师心理健康教育的相关知识和技能也很匮乏，留守儿童心理问题严重等现状。主动适应新形势下农村教师队伍和中小學生心理健康教育的需求。开展“许昌市乡村学校心理健康服务项目”。推动全市农村中小学心理健康教育工作，提升广大农村教师心理健康教育水平，提升农村学生心理健康水平。

实施：第一步培训乡村教师计划三年培训万名教师（2019年工作已进行，县区10场培训，重点面对乡村学校心理健康骨干和班主任；2020年，5场培训讲座，主要是新入职教师和特岗

教师，已有 4000 多名教师参加培训。)

第二步计划走每一所乡村中心学校，对学生、家长进行心理健康知识宣传、普及。(暑假已开始，组织 6 场，到禹州文殊乡村学校对家长宣讲)



联系单位及电话：心理中心 0374-3325678

联系人：孔丽红

许昌市教育局办公室

2020年10月22日印发

抄 送：市政协提案委（3份），市委市政府督查局（1份）。